证券代码:688002 证券简称:睿创微纳 公告编号:2026-036
转债代码:118030 转债简称:睿创转债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6月23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烟台开发区南昌大街6号公司A1楼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3日

至2026年6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4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拟作为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的股东及与参与人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02	睿创微纳	2026/6/1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符合出席会议要求的股东,请持有关证明于2026年6月16日、6月17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30)到公司证券投资部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地点: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烟台开发区南昌大街6号A1楼三楼)。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6年6月17日16:00,信函、传真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会”字样。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烟台开发区南昌大街6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535-3410615

传真号码:0535-3410610

联系人:杨雪梅

特此公告。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02 证券简称:睿创微纳 公告编号:2026-035

转债代码:118030 转债简称:睿创转债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 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尚未使用的4,963,600股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 本次拟变更回购用途并注销的股份数量为4,963,6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7%,待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预计将由465,736,879股减少为460,773,279股,注册资本预计将由人民币465,736,879元减少至人民币460,773,279元。

●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尚未使用的4,963,600股回购股份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高于6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

截至2024年4月20日,公司完成回购,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5,487,900股,已回购股份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0.00元/股、最低价为28.27元/股,回购均价为36.44元/股,累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76,906.3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二)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高于5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4-033)。

截至2025年4月22日,公司完成回购,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775,700股,已回购股份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62.98元/股、最低价为23.77元/股,回购均价为36.12元/股,累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269,692.4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截至目前,公司第一期和第二期股份回购计划合计回购股份8,263,600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及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结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股权激励规模、库存股时限等因素综合考虑,为传递公司价值,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4,963,600股用途由原计划“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并将该部分回购股份进行注销。除该项内容调整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不作调整。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尚有3,300,000股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回购股份总数4,963,600股进行注销,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份注销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手续。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相应减少4,963,600股。本次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事项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并完成通知债权人等相关事宜。并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登记变更手续。

三、本次注销股份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注销前		本次拟注销股份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65,736,879	100.00	4,963,600	1.07	460,773,279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8,263,600	1.77	4,963,600	1.07	3,300,000	0.72
股份总数	465,736,879	100.00	4,963,600	1.07	460,773,279	100.00

注:以上“本次变动前股份数量”以2026年5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测算,公司最终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办理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尚有3,300,000股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审慎考虑作出的决定,旨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注销完成后,有利于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债务履行能力。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公司股份总数相应减少4,963,6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465,736,879股的1.07%。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

六、相关决策程序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具体经办人员办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通知债权人以及变更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88002 证券简称:睿创微纳 公告编号:2026-037

转债代码:118030 转债简称:睿创转债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6月4日下午4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宏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到会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最终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就拟实施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事宜充分征求了员工意见,会议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2026-034)。

(二)审议通过《关于(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有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授权董事会及其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和修改本持股计划;

2、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提名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计划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持股计划;

4、授权董事会对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5、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解锁、回购、注销以及分配等全部事宜;

6、授权董事会确定或变更本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如有),并签署相关协议;

7、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8、授权董事会对本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配股等再融资事宜作出决定;

9、授权董事会变更本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及确定标准;

10、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持股计划相关的合同及协议文件;

11、本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对本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12、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本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6)。

特此公告。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88002 证券简称:睿创微纳 公告编号:2026-034

转债代码:118030 转债简称:睿创转债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预计参与员工持股计划对象范围及人数	预计参与对象范围:公司(含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预计参与人数:不超过338人
董事、高管参与认购情况	是否有董事、高管参与认购 √是 □否 董高参与认购人数:2,认购份额占比:12.12%
员工持股计划资金来源及规模	√员工薪酬 √自筹资金 √其他:社会融资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注:本员工持股计划拟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20,103.60万元。
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来源及预计规模	√公司回购股票:不超过330.00万股,约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0.70% □二级市场购买:_____ □认购特定对象发行股票:_____ □股东自愿赠与:_____
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	60.92元/股 确定方式: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1)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布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50%:60.92元/股 (2)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布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50%:58.03元/股
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	存续期:48个月
员工持股计划是否设置业绩考核指标	√是 □否
预留份额占比	0%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目的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

员工自愿、合法、合规地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的目的在于:

(一)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

(二)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三)有助于充分调动公司员工对公司的责任意识,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核心骨干,进一步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发展活力。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原则

(一)依法合规原则

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履行程序,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实施信息披露。任何人不得利用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内幕交易、操纵证券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二)自愿参与原则

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遵循公司自主决定,员工自愿参加的原则,公司不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

(三)风险自担原则

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盈亏自负,风险自担,与其他投资者权益平等。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及确定标准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确定依据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系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自律监管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而确定,公司员工按照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范围

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范围为公司(含子公司,下同)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除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另有规定外,所有参与对象必须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与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签署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名单及份额分配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资金总额不超过20,103.6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00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上限为20,103.60万份。初始设立时持有人总人数不超过338人,具体参加人数根据员工实际认购情况确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拟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拟持有份额上限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万股)	拟持有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比例(%)
陈高鹏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0.00	9.09
黄艳	董事会秘书	10.00	3.0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336人)		290.00	87.88
合计		330.00	100.00

注:1、参与对象最终认购的份额以员工实际出资金额为准;

2、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按照认购份额按期、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缴款时间由公司统一通知安排。持有人未按期、足额缴纳其认购资金的,则视为持有人自动丧失剩余未按期缴纳部分对应的认购权利,仅享有按期缴纳部分对应的权利,管理委员会可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将份额重新分配给符合条件的其他员工,参加对象的最终人数、名单以及认购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根据员工实际签署《持股计划认购协议书》和最终缴款情况确定。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规模及认购份格

(一)资金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社会融资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不存在公司向持有人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20,103.6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00元,其中融资资金与自有资金的比例不超过1:1,资金杠杆倍数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号)、《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3号])、《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证监会公告[2023]2号)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及融资金额确定。除上述披露情况外,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资助、兜底、补贴等安排的情形。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睿创微纳A股普通股股票。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获得公司股东会批准后,将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获得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股份的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2024年4月20日,公司完成回购,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5,487,900股,已回购股份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0.00元/股、最低价为28.27元/股,回购均价为36.44元/股,累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76,906.3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2025年4月22日,公司完成回购,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775,700股,已回购股份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62.98元/股、最低价为23.77元/股,回购均价为36.12元/股,累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269,692.4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规模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持有的标的股票数量不超过330.00万股,约占董事会审议公司当前股本总额46,995.1745万股的0.70%。

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尚在实施中,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通过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总数不包括员工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获得的股份、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的股份及通过股权激励获得的股份。最终标的股票的购买情况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最终持有的股票数量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

(四)股票购买价格及合理性说明

1、购买价格

本员工持股计划购买股票的价格为60.92元/股,购买价格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1)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布前1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50%,为60.92元/股;

(2)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布前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50%,为58.03元/股。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布日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份过户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派息等事宜,股票购买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2、购买价格设定的合理性说明

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范围为公司(含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在公司发展的过程中,上述人员系对公司核心业务未来发展有直接贡献作用或有重要协同作用的员工,对经营计划及中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具有重要意义。

公司认为,在依法合规的基础上,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基于公司现阶段发展情况和全面完善公司组织架构、岗位配置及人才队伍体系的诉求,公司平衡了激励效果最大化的目的和公司实施员工激励所需承担的成本,确定本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回购股份的价格为60.92元/股,不低于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布前1个、前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50%。本员工持股计划设定的购买价格能有效稳固现有人才团队并吸引外部人才,强化公司核心团队对公司中长期发展的使命感和责任感,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从而推动公司业绩目标的实现。

综上所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定价具有合理性与科学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锁定期及考核要求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不超过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存续期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即终止,也可经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审批程序延长。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1/2(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的,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1/2(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和归属安排

1、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权益将依据对应考核年度考核结果分两期分配至持有人。具体如下:

第一个归属期: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12个月后,归属的标的股票对应股份数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50%;

第二个归属期: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24个月后,归属的标的股票对应股份数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50%。

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归属安排。

2、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主体必须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各方均不得利用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内幕交易、市场操纵等证券欺诈行为。

上述敏感期是指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有限制的期间。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上述期间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上述敏感期应当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包括公司层面及个人层面的业绩考核,具体考核指标如下:

1、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

本员工持股计划在2026年-2027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持有人归属对应批次标的股票的条件之一,业绩考核目标具体如下: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以2025年主营业务收入为基数,2026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0%。
第二个归属期	以2025年主营业务收入为基数,2027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不低于40%。

注:上述“主营业务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合并报表所载之主营业务收入。

若归属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当期对应标的股票方可按比例归属。若本员工持股计划某一个归属期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则该归属期对应的标的股票不得归属,不得归属的部分由公司回购,以出资金额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还持有人,公司回购的股份注销处理;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

2、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

持有人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S”“A”“B+”“B”“C”“D”六个等级。

绩效考核结果	S	A	B+	B	C	D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100%				0%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持有人当年实际可归属的权益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持有人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额度因个人层面考核原因不能归属的,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以出资金额返还持有人,管理委员会可以将收回的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转让给指定的具备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

六、存续期内公司融资时持股计划的参与方式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公司以配股、增发、可转债等方式融资时,由管理委员会商议是否参与融资及资金解决方案,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及管理模式

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将由公司自行管理或委托资产管理机构进行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内部最高管理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持有人会议由本员工持股计划全体持有人组成,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并授权管理委员会作为管理方,切实维护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管理委员会负责开立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账户、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锁定期结束后减持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向持有人分配收益和现金资产等)、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或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等。管理委员会可以根据实际需要聘请外部专业机构提供资产管理、咨询等服务,公司将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与资产管理机构签订相关协议文件。

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进行选任或变更做出决定,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设立前,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代为行使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进行选任或变更做出决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委托具备相关资质的金融机构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其根据监管机构发布的资产管理业务相关规则、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及相关法律文件的约定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提供专业服务,维护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合法权益,确保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财产安全。

公司董事会及其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和修改本员工持股计划,并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事宜。

公司采取了适当的风险防范和隔离措施切实维护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有人会议

1、公司员工在认购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后即成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持有人会议是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内部最高管理权力机构。所有持有人均有权利参加持有人会议。持有人可以亲自出席持有人会议并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表决。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持有人自行承担。

2、以下事项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进行审议:

(1)选举、罢免管理委员会委员;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终止、存续期的延长;

(3)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公司以配股、增发、可转债等方式融资时,由管理委员会商议参与融资的具体方案,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4)修订《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5)授权管理委员会为本员工持股计划开立证券账户、资金账户及其他相关账户;

(6)授权管理委员会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7)授权管理委员会代行使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会的出席、提案、表决等的安排;

(8)授权管理委员会或授权专业机构行使股东权利;

(9)授权管理委员会选择及更换专业机构,制定及修订相关管理规则(如有);

(10)授权管理委员会负责与专业机构的对接工作(如有);

(11)授权管理委员会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清算和财产分配;

(12)其他管理委员会认为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审议的事项。

3、首次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或指定人员负责召集和主持,其后持有人会议由管理委员会负责召集,由管理委员会主任主持。管理委员会主任不能履行职务时,由其指派一名管理委员会委员负责主持。

4、召开持有人会议,管理委员会应提前2日发出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邮寄、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给全体持有人。书面会议通知应当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1)会议的时间、地点;

(2)会议的召开方式;

(3)拟审议的事项(会议提案);

(4)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临时会议的提议人及其书面提议;

(5)会议表决所